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
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进行了认真研究与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请做好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及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